



## 海南产经新观察：制度集成创新持续赋能自贸港建设

制度集成创新，被摆在海南自贸港建设的突出位置。3月19日，海南自贸港第二十二批共7项制度集成创新案例在海口发布。至此，海南自贸港已培育形成22批181项制度集成创新案例，其中85项得到国家层面认可，41项向全国推广。

近年来，海南坚持把制度集成创新作为推动发展、破解难题的“金钥匙”，压茬推出系列高质量、高辨识度的制度集成创新案例，以制度集成创新持续激发改革活力，助力海南自贸港打造对外开放新高地。

据中共海南省委副秘书长，省委深改办（自贸港工委办）常务副主任关继荣介绍，此次发布的7项制度创新案例具体包括：国土空间智慧治理“一张网”，全面推行极简审批投资制度，种质资源便利通关与快速利用，崖州湾科技城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改革样板，三亚市国有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试点，保税油加注“一船两用+跨关区直供”，“审管法信”一体协同便利化改革。

他说，今天发布的具体案例，都有“两强一高”的鲜明特点：首创性强，带有海南自贸港的鲜明标签，对全国其他

地区推进相关领域改革创新具有很好的借鉴示范意义；集成性强，主要体现在各市县各部门上下联动协同创新上，有的案例涉及20多个单位共同参与，推动相关改革创新举措从全国率先试点探索到全面推开实施；认可度高，案例大部分都得到了国家层面的充分认可，并在国家有关部委的支持下持续深入探索。

例如，海南在全国率先打造国土空间智慧治理“一张网”，通过构建一张底图、一套数据，一个平台和N个“机器管+”系列应用场景，对土地、林地、海洋、矿产等全域全类

型自然资源要素实施全生命周期管理、全过程留痕，推动多领域空间协同治理、跨部门数据共享互认，实现各类要素信息可视化、可查询、可调度，为项目落地和企业发展提供精准要素保障，有力支撑了海南“全省一盘棋、全岛同城化”。

再如，海南省直部门和市县共同推动，在全国率先全面推行极简审批投资制度，率先制定出台极简审批地方性法规，按行业推行投资领域极简审批改革，一体推进综合许可制度、市场准入承诺即入制、信用免审、跨区域互认通用等系列改革，深化工程建设项目

领域极简审批改革，推动审批服务理念、制度、作风深层次变革，最大限度降低经营主体制度性交易成本，助力海南自贸港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

此外，崖州湾科技城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改革样板，通过以三亚崖州湾科技城高新区为试点平台，聚焦种业振兴和深海科技创新两大战略，深入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改革，创新设施共建、平台共享、项目共研、人才共育、理事共管的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新模式，为全国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改革作出示范。

## 商务部部长助理袁晓明：将推动香港早日加入 RCEP

19日在北京出席“国家新发展 香港新机遇‘十五五’开局研讨会”时，商务部党组成员、部长助理袁晓明表示，商务部将一如既往地支持香港根据自身需要对外商签自贸协定和投资协定，推动香港早日加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支持香港更好发挥作为国家双向开放桥梁的重要作用。

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十五五”规划纲要明

确了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和16个方面重大战略任务。袁晓明确说，香港加快由治及兴步伐，迎来重要发展机遇，特区政府首次编制本地五年规划对接国家规划，彰显“一国两制”独特优势。商务部将与特区政府保持密切沟通，支持香港全面对接“十五五”规划，在更好融入和服务国家发展大局中实现自身更好发展。

具体而言，在扩大内地对香港高水平开放上，他表示，

纲要提出“以服务业为重点扩大市场准入和开放领域”，这与支持香港巩固提升国际金融、航运、贸易中心地位高度契合，商务部将与特区政府一道，推动《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进一步优化升级，探索在数字贸易、服务贸易等重点领域扩大开放，助力香港进一步培育塑造新优势、拓展发展新空间、增添发展新动能。

在助力香港深化区域经济

合作方面，袁晓明确说，商务部将一如既往地支持香港根据自身需要对外商签自贸协定和投资协定，推动香港早日加入RCEP，支持香港更好发挥作为国家双向开放桥梁的重要作用，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拓展对外经贸合作的领域和范围，拉紧与传统市场建立的贸易纽带，扩大新兴市场经贸“朋友圈”。

对于支持香港积极投身重大国家战略，他表示，商务部

将深入落实商务领域高质量建设粤港澳大湾区若干政策措施，持续推动有关举措向大湾区倾斜，加大先行先试力度，促进要素高效便捷流动，继续支持香港深度参与共建“一带一路”，有序参与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为内地与香港企业“拼船出海”提供常态化支持，助力香港在产供应链合理有序跨境布局中发挥更大作用。

## 2024年以来中国累计清退不合规机构超5600家

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网站消息，2024年以来，金融监管总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聚焦强监管严监管主线，统筹调度、分类施策，指导各地深入推进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

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等六类地方金融组织专项规范整治，大力清退“失联”“空壳”及严重违规经营等不合规机构，严肃治理息费过高、变相多头收费、不当催收等市场乱象。

各地健全完善监管机制，强化部门协同联动，通过公示不合规机构、取消业务经营资质、实施信用惩戒、清退等方式，持续改善行业生态环境，取得积极成效。截至2025年12月末，六类地方金融组织数量同比下降26%，与历史峰

值相比下降55%。2024年以来，累计清退不合规机构超过5600家。

近期，金融监管总局会同中国人民银行、市场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等部门专题布置了2026年地方金融组织监管工作，指导各地深入贯彻党中央、

国务院决策部署，全面加强监管，持续深化规范整治，集中治理重点领域乱象，督促引导地方金融组织聚焦主业、回归本源、减量提质，切实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发挥差异化功能优势错位发展，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和社会民生。